

領導自己

提摩太前書

- 3:1 「如果有人渴慕監督的職分，他就是愛慕善工。」這話是可信的。
3:2 所以作監督的，必須無可指摘，只作一個妻子的丈夫，有節制，自律，莊重，樂意接待客旅，善於教導，
3:3 不好酒，不打人，只要溫和，與人無爭，不貪財，
3:4 好好管理自己的家，使兒女凡事敬重順服。
3:5 (人若不知道怎樣管理自己的家，怎能照料 神的教會呢？)
3:6 初信主的不可作監督，恐怕他驕傲，就落在魔鬼所受的刑罰裡。
3:7 作監督的也必須在教外有好聲譽，免得他被人毀謗，就落在魔鬼的陷阱裡。

一. 最難領導的人——自己

- 「無可指摘」：謹慎、負責任，願意謙卑受教、接受調節，以致不會讓人有可攻擊的地方。
- 「只作一個妻子的丈夫，有節制，自律，莊重，樂意接待客旅，不好酒，不打人，只要溫和，與人無爭，不貪財……」其實都是做人的基本道理。
- 「自己，才是最難領導的人。」
「每一個人都想要改變世界，但卻無人想改變自己。」
- 主動成為帶動者：「人生最大的悲劇，就是認為自己乃被影響的受害者，而不明白，自己是可以成為改變成件事的主導者。」
- 所有人都可以是領袖！
- 發揮自己生命的影响力，還原人生基本步：做好自己！

二. 好好領導自己

1. 只作一個妻子的丈夫

- 愛情、性——美好的禮物
愛情、性+貪——惡
- 情慾、金錢、權力，運用得當，成為自己及他人的祝福=美好
+貪=惡、罪和失敗

2. 不貪財

- 為一己，罔顧他人，成為社會、世界的剝削者。
- 藉貪平衡內心的空洞，以填補內在所欠缺的安全感、價值感卻為自己帶來更大的空洞。變成對人、對世界無休止的需索。

3. 節制

- 飲酒適可而止，有節制地，讓自己保持清醒；以致能理性、深思、客觀，不被慾望、情緒左右。

4. 不打人及只要溫和

- 凡是無法正視自己傷口的人，要不是會繼續傷害別人，就是會繼續傷害自己。或者，他會在潛意識中找到一個重複童年傷害的情境。
- 節制，能夠克服「打人」，就是清醒地面對自己潛意識中內在由傷口發出的「聲音」，察覺它、面對它，並處理它，就能做到「只要溫和」。

5. 自律

- 最需要被領導的，其實是我們自己。
- 箴言 4:23「你要保守（謹守）你心，勝過保守（謹守）一切（或譯：你要切切保守你心），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。」
- 箴言 6:32「治服己心的，強如取城。」
- 在神眼中，領袖，不是偉人，而只是一班好平凡，但願意認真面對生命的人。

小組討論

1. 你如何看「我已學會了人生基本步」？
2. 按以上的教導，你那些地方是做得好？那些地方仍要改善？請分享你的經歷。
3. 你願意承擔教會建立生命（佈道、牧養）的工作嗎？甚至再「多行步」，成為建立生命的領袖，更多的參與屬神美善的工作？